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實體之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不會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內在違反該司法權區相關法律的情況下發佈、刊發或派發。

Bowenvale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ASIASAT
Asia Satellite Tele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5)

聯合公告

建議
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9條
以安排計劃方式
私有化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及

收購守則規則25項下之交易

及

建議撤銷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之上市地位

(1) 計劃之生效日期

及

(2) 撤銷股份之上市地位

要約人之財務顧問

Bank of America 
Merrill Lynch

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ANGLO CHINESE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

緒言

茲提述(i)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Bowenvale Limited(「**要約人**」)就建議以安排計劃方式將本公司私有化(「**計劃**」)等事項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共同刊發之綜合計劃文件(「**計劃文件**」)；(ii)本公司及要約人就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以及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等事項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共同刊發之聯合公告；及(iii)本公司及要約人就法院批准計劃等事項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共同刊發之聯合公告(「**聯合公告**」)。除另有定義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計劃文件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計劃之生效日期

誠如聯合公告所披露，計劃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五)(百慕達時間)由法院批准(未作修改)。

批准計劃的法院命令副本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星期二)(百慕達時間)遞交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並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星期二)(百慕達時間)生效，隨後計劃文件「說明函件」一節的「建議及計劃的條件」一段所載的所有條件均獲達成，及計劃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星期二)(百慕達時間)生效。

撤銷股份之上市地位

撤銷股份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生效。

寄發支票

根據計劃之應付計劃代價支付的支票將盡快寄發，但無論如何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二日(星期四)或之前發出。

根據股份獎勵要約項下，支付就生效日期之非存續獎勵之股份獎勵要約款項的支票將盡快寄發，但無論如何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二日(星期四)或之前發出。

承董事局命
Bowenvale Limited
主席
唐子明
副主席
劉正均

承董事局命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楊小清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要約人的董事為羅寧先生、唐子明先生、范瑞穎先生、劉正均先生、丁宇澄博士及張淑國先生。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十名董事。執行董事為唐舜康博士。非執行董事為唐子明先生（主席）、劉正均先生（副主席）、羅寧先生、丁宇澄博士、張淑國先生及范瑞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翎斯先生、雷納德先生及潘慧妍女士。替任董事為莊志陽先生（羅寧先生之替任董事）。

要約人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者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內所發表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之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就有關本集團之資料而言）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內所發表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之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 僅供識別